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江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振江股份进行了认真的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券发行及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2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振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数量 3,140.79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6.25 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824,457,375.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734,686,203.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279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824,457,375.00
减：发行费用	89,771,172.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34,686,203.00
减：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募投项目支出	172,577,50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	162,000,00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960,000,00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492,000,000.0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432,895,452.43
其中：2017 年度投入	50,975,938.13
2018 年度投入	201,708,627.42
2019 年度投入	180,210,886.88
减：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6,199.57
减：结项余额转出	129,951,620.29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转回	162,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转回的利息收入	1,354,072.22
其中：2019 年度利息收入	1,060,738.89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回	990,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	6,021,146.88
其中：2019 年度到期收益	1,845,335.24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转回	462,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10,979,250.12
其中：2019 年度到期收益	2,073,631.80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779,817.1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8,389,717.05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专户余额存放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澄西支行	92040078801700000046	510.6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江阴澄西支行	92040078801500000047	246.92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2600969813	14,149.53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3400972350	18,373,307.50
宁波银行江阴支行营业部	78040122000139915	1,502.44
合 计	-	18,389,717.05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80,210,886.88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72,577,500.00 元。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03 号《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1、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风塔生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的投资，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 8,307.55 万元（包含未到期理财本金及募集资金专户理财收益和活期利息）用于新项目“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的建设。

新募投项目由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项目实施地点为江苏省江阴市镇澄路 2608 号。新募投项目预计因生产成本降低而产生的间接收入 2,251.30 万元（不含税价），年新增利润总额 1,217.70 万元。新募投项目的总投资为 11,977.5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11,792.90 万元，流动资金为 184.60 万元。

2、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原因

“风塔生产建设项目”的规划与开发目标是 2016 年经过调研确定的，经过 2 年多的时间，下游客户产品开发进度及产品需求发生变化，风塔项目面临短期推进缓慢的风险，若仍按照原有的规划来实施，可能面临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下降、投资回报周期加长的风险。因此，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将原募投项目变更为“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3、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原募集资金项目金额合计 8,307.55 万元（包含未到期理财本金）用于新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8,373,307.50 元。

4、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 2018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2018 年 10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包括：为确保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正常进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含）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的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次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次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扩大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范围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范围扩大至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的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3、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含本数，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的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的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4、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内容主要包括：（1）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为了盘活暂时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累计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

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的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2、2019-006、2019-015、2019-031、2019-033、2019-051、2019-057、2019-062）。

具体投资产品详见“附表 3”。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3.0MW、6.0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和“6.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公司拟将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等。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1、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对部分设备型号及数量进行了优化。同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公司的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实际从专户转出资金为 129,951,620.29 元，其中“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45,890,839.33 元，“3.0MW、6.0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25,134,126.57 元，“6.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58,926,654.39 元。

2019 年度，公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8、2019-009、2019-010、2019-014、2019-065、2019-066、2019-070、2019-072）。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行业标准不断提高的情况下，公司对产品质量、工艺标准、生产安全及环保 指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车间基建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但该项目涉及环保规划周期较长，审批流程较为复杂，受相关工作滞后的影响，相应的配套项目尚未完工。其次，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工艺要求较高，自动化装备投入较大，安装调试时间会适当延长。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审慎研究后拟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至 2020 年 6 月。

四、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变更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变更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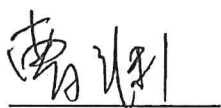
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合规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振江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曹 渊



苗 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根据 2018 年 9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 10 月 15 日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风塔生产建设项目”，风塔生产建设项目的规划与开发目标是 2016 年经过调研确定的，经过 2 年多的时间，下游客户产品开发进度及产品需求发生变化，风塔项目面临短期推进缓慢的风险，若仍按照原有的规划来实施，可能面临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下降、投资回报周期加长的风险。因此，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拟将原募投项目变更为自动化涂装生产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3 月结项，“6.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结项，6.0MW、3.0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3 月结项，2019 年分别实现经营效益 4,171.26 万元、30,707.28 万元和 15,204.08 万元。

注 2：“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6.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和“6.0MW、3.0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已经结项，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为募集资金累计已支付金额。

附件 3:

2019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元）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元）	期末金额（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18-5-16	35,000,000.00	365	638,750.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18-7-12	20,000,000.00	365	395,416.6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2368 期人民币结构性 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0-18	20,000,000.00	105	221,506.8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公司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保本保收益	2018-10-18	20,000,000.00	90	202,722.2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 号	保本保收益	2018-10-17	80,000,000.00	181	1,555,726.0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0-25	20,000,000.00	92	206,684.9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3068 期人民币结构性 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29	50,000,000.00	35	167,808.2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七天通知	定期存款	2018-12-27	30,000,000.00	13	14,625.00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元）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元）	期末金额（元）
江阴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单位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18-12-27	22,000,000.00	13	8,738.8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2018-12-28	15,000,000.00	7	3,208.3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0260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9-1-9	30,000,000.00	90	310,684.9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384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9-1-10	30,000,000.00	35	102,123.2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2-1	10,000,000.00	94	97,863.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576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9-4-11	15,000,000.00	103	158,732.8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19-4-12	6,000,000.00	91	50,663.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9 年 5219	保本浮动收益	2019-5-15	10,000,000.00	92	93,260.27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元）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元）	期末金额（元）
江阴支行	人民币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保本保收益	2019-5-16	20,000,000.00	90	195,305.5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 号	保本保收益	2019-5-24	10,000,000.00	91	83,178.0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9-5-24	10,000,000.00	31	44,712.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5-24	10,000,000.00	91	94,739.7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9-8-9	10,000,000.00	30	43,315.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9-8-12	6,000,000.00	91	49,150.6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8-23	20,000,000.00	38	74,958.9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利多多公司 JG100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8-23	20,000,000.00	30	6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利多多公司 JG100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9-27	20,000,000.00	30	61,666.67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元）	投资期限（天）	投资收益（元）	期末金额（元）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19-9-27	10,000,000.00	86	44,164.38	
合 计						4,979,705.93	

注：2019 年度，公司各时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